

消防處與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商會有限公司聯絡會議摘要

會議日期：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

1.1 檢查註冊消防裝置承辦商（「承辦商」）進行的保養工程的質素

消防處代表向委員報告消防處突擊檢查工作和功能審查測試的最新統計數字，並特別指出處方留意到的消防裝置及設備工程常見違規情況。香港註冊消防工程公司商會有限公司（「消防商會」）已在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七日舉行的會員經驗分享會（「分享會」）上，向會員講述處方在上次會議提出的常見違規情況，並會在下次分享會上，繼續與會員分享相關資訊。

1.2 網上遞交 FS 251

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傳統 FS 251、附有條碼的 FS 251 和 FS 251 網上遞交系統的平均使用率分別為 46.29%、48.77%和 4.94%。

鑑於 FS 251 網上遞交系統的使用率偏低，消防處建議承辦商先從簡單消防裝置工程着手使用該系統遞交 FS 251，而消防商會將在分享會上鼓勵會員牽頭使用網上遞交系統。

1.3 消防裝置及設備（「消防裝置」）的年檢

二零二二年四月至六月期間，消防處向建築物擁有人發出了 647 封勸諭信，同期收到 397 份為回應勸諭信而提交的 FS 251。

1.4 於二零一五年推出的根據香港法例第502或第572章消防裝置圖則審批核對表

二零二二年四月至六月期間，消防處收到365套消防裝置圖則，當中只有32套（8.8%）在初次提交時獲批准，78套（21.4%）在重新提交一次或以上之後獲批准，而37套（10.1%）則未能通過核對表篩檢程序。

消防處代表向委員報告消防安全改善工程中電力裝置的常見違規情況。消防商會會邀請消防處人員為會員和承辦商安排培訓課程。

1.5 關閉消防裝置的一般程序

承辦商使用消防裝置關閉通知書（「通知書」）向消防處申報關閉消

防裝置一事上，仍被發現有違規情況，而消防處近期仍然收到舊版通知書。

二零二二年四月至六月期間，消防處就承辦商提交不符合經修訂程序的通知書，發出了62封勸諭信。消防處如發現這些承辦商再有違規情況並認為有需要時，會根據香港法例第95A章《消防（裝置承辦商）規例》第10條，將有關承辦商轉交承辦商紀律委員會處理。

消防商會表示，會在分享會上向會員講述此類常見違規情況。

1.6 檢查、測試和保養消防裝置核對表

消防處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六日經消防處通函第3/2022號公布火警警報系統年檢核對表。為了讓業界有更多時間熟習新安排和做法，該年檢核對表將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一日生效。處方正擬備年檢核對表的中文版，稍後會公布。

1.7 檢討《最低限度之消防裝置及設備守則》

《最低限度之消防裝置及設備守則》新版本經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五日的消防處通函第2/2022號公布後，已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一日全面使用。此外，消防處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一日舉行了一場消防處連繫建造業界經驗分享會，介紹該守則的新版本。

此項目目前無須進一步討論，委員同意在下次會議予以刪除。

1.8 消防裝置技術員自願認證計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一日，有 468 名消防裝置技術員報名參與自願認證計劃，當中 70 名成員獲認證為消防裝置技術員。下一批消防裝置技術員稍後會獲得認證。

隨着疫情緩和，自願認證計劃培訓課程亦已復辦。消防處會與職業訓練局協調，將來安排更多培訓課程。此外，單元一和二的網上申請和培訓課程將於二零二三年第一季推出。處方請消防商會鼓勵業界的消防裝置技術員參與該計劃。

二零二二年年年底舉行的技術督導委員會的會議上，會就該計劃作檢視和評估。

1.9 在本港應用美國國家防火協會（NFPA）標準2001訂明的淨劑滅火系統（此項目前稱「在本港應用美國國家防火協會（NFPA）2001:2018訂明的淨劑滅火系統」）

消防處通函第1/2022號「淨劑滅火系統一圍封間氣密性的覆檢和年檢」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發出。上述安排由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起生效，試行兩年再作檢討。

由於相關消防處通函已發出，委員同意在下次會議刪除此項目。

1.10 介紹擬議的 FS 251 填寫指南

為協助承辦商在填寫 FS 251 時準確反映消防裝置及設備的狀況，消防處稍後會透過消防處通函公布 FS 251 填寫指南。此外，因應當局修訂香港法例第 95B 章《消防（裝置及設備）規例》第 8(b) 至 8(1)(b)條，FS 251 的內容會稍作修訂，而 FS 251 和填寫指南的內容均已作相應修改。

1.11 消防處連繫建造業界經驗分享會

介紹《最低限度之消防裝置及設備守則》新版本的消防處連繫建造業界經驗分享會已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一日順利舉行，並有超過 700 人參與。

下次經驗分享會將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七日以網上研討會形式舉行，並會講解樓宇消防裝置及設備年檢與年檢核對表。消防處請消防商會鼓勵會員積極參與。